

证券代码：601677

证券简称：明泰铝业

公告编号：临 2016-031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7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方式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并于 2016 年 6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以现场方式进行，会议应参加董事 6 名，实参加董事 6 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全体董事共同推举，会议由董事马廷义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马廷义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马廷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刘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刘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雷鹏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继续聘任雷鹏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王利姣女士、郝明霞女士、雷鹏先生、孙军训先生、贺志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王利姣女士、郝明霞女士、雷鹏先生、孙军训先生、贺志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孙军训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继续聘任孙军训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与条件、提名、聘任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乔亚雷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继续聘任乔亚雷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上网公告附件

《明泰铝业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6 月 17 日

附件：

马廷义先生：男，195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师。历任河南明泰铝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杰先生：男，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河南明泰铝业有限公司板带一分厂冷轧班班长、冷轧车间主任、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板带一分厂厂长，现任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雷鹏先生：男，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专学历。历任明泰铝业财务部部长、证券事务代表；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王利姣女士：女，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职业经理人。历任明泰铝业供应部部长、仓储物流部部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郝明霞女士：女，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明泰铝业销售部部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孙军训先生：男，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历任明泰铝业主办会计、财务主管、财务部副部长、财务部部长；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贺志刚先生：男，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板带组业务主管、板带组负责人，现任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部长。

乔亚雷先生：男，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8 年至 2011 年在明泰铝业财务部工作，2011 年至今在明泰铝业证券部工作，现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证券事务代表任职资格。